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ST 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48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洪建沧先生、李若诚先生、邹一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姚俊名女士、何顺秋先生、窦鹏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姚俊名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董事会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洪建沧先生:男,1956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毕业于正修科技大学,大专学历。曾任金鸿顺机械、原股份公司、金鸿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高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南长丰汽车内饰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若诚先生:男,199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和清华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宁波鼎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翰德东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现任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监、董事。

邹一飞先生: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专科学历;曾任金鸿顺机械、原股份公司、金鸿顺有限投资事业处经理。现任张家港同舟投资监事、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姚俊名女士:女,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高级项目经理。现任苏州新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

何顺秋先生: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学技术大学舟桥指挥专业、山东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具有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格。曾服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任陆军军官。曾任上海行仕律师事务所及上海中联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上海段和段(临港新片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窦鹏娟女士:女,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华东政法大学国家安全研究院金融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库专家成员。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ST 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49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6月24日届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1、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3、2024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084580)中所持有的490,6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6月24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617163),过户价格为13.06元/股。

4、2024年7月1日,召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转增后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为686,840股。

6、202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2025年6月24日届满。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股份数量为343,420股。

7、2026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相关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一)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和持有人考核结果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将一并锁定,该等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4年6月24日,公司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股票过户至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中。根据上述锁定期及解锁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6月24日届满。

(二)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说明如下: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4-2025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条件。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37.92%,满足公司层面解锁条件,公司层面可解锁比例为100%。

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已达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本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份额具体如下:

考评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解锁比例(S)	100%	0%

在公司业绩达到解锁目标的情况下,持有人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计划解锁的权益数量×个人解锁比例(S)。

根据现仍在职的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情况,其2025年个人绩效评价结果均为“合格”,符合全额解锁条件。

综上所述,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股份数量为343,42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9%。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1、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按照《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规定,以及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权益;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成就,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事项。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ST 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50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兴路30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2日

至2026年7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关于选举洪建沧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李若诚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邹一飞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姚俊名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何顺秋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窦鹏娟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22	ST金鸿顺	2026/7/1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该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该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其它能够代表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7月21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兴路30号,公司会议室。

4、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顺利召开,减少登记时间,请出席现场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登记确认。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现场/书面登记地址:江苏省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兴路30号,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0512-55373805

联系传真:0512-58796197

电子信箱:gj3602@jinhs.com

联系人:邹一飞

2、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本次股东会会期预计半天,请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洪建沧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李若诚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邹一飞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姚俊名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何顺秋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窦鹏娟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请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根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ST 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5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由董事长洪建沧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综合考察,公司拟提名洪建沧先生、李若诚先生、邹一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鸿顺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2.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综合考察,公司拟提名姚俊名女士、何顺秋先生、窦鹏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鸿顺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3.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鸿顺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4.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7月22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长兴路30号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鸿顺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0)。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6-022

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256,365,955股增加至307,639,14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256,365,955元增加至307,639,14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泛微网络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泛微网络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泛微网络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本次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工商备案,现已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的内容为:注册资本由“25,636.5955万元整”变更为“30,763.9146万元整”。变更后的基本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70322836XD

2、名称: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上海市奉贤区环城西路3006号

5、法定代表人:韦利东

6、注册资本:人民币30763.9146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01年3月14日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章程》变更的内容为: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三条 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7万股,于2017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259.99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667万股增加至6,926.99万股。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完成《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共计转增3,324.9552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926.99万股增加至10,251.9452万股。 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0,251.9452万股减少至10,250.9092万股。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完成《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共计转增4,920.4364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0,250.9092万股增加至15,171.3456万股。 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5,171.3456万股减少至15,164.0296万股。 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完成《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065.6118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5,164.0296万股增加至21,229.6414万股。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1,229.6414万股减少至21,229.2121万股。 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完成“泛微转债”赎回暨摘牌,截至泛微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年2月22日)收市后,累计转股数量为4,889,373股,公司总股本由21,229.2121万股增加至21,718.1494万股。 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完成《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4,343.6299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1,718.1494万股增加至26,061.7793万股。 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6,061.7793万股减少至26,060.3073万股。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6,060.3073万股减少至25,636.5955万股。	第三条 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7万股,于2017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259.99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667万股增加至6,926.99万股。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完成《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共计转增3,324.9552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926.99万股增加至10,251.9452万股。 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0,251.9452万股减少至10,250.9092万股。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完成《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共计转增4,920.4364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0,250.9092万股增加至15,171.3456万股。 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5,171.3456万股减少至15,164.0296万股。 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完成《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065.6118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5,164.0296万股增加至21,229.6414万股。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1,229.6414万股减少至21,229.2121万股。 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完成“泛微转债”赎回暨摘牌,截至泛微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年2月22日)收市后,累计转股数量为4,889,373股,公司总股本由21,229.2121万股增加至21,718.1494万股。 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完成《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4,343.6299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1,718.1494万股增加至26,061.7793万股。 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6,061.7793万股减少至26,060.3073万股。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6,060.3073万股减少至25,636.5955万股。 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完成《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5,127.3191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5,636.5955万股增加至30,763.9146万股。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60.3073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763.9146万元。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6,060.3073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0,763.9146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6日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4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6日收到董事会秘书郭凯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郭凯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凯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郭凯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 经公司董事长推荐,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夏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郭凯	董事会秘书	2026年7月6日	2027年6月27日	工作调整	是	其他职务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凯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郭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200股。辞任后,郭凯先生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其他有关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郭凯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郭凯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郭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推荐,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夏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夏杰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38959000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669弄1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夏杰先生简历

夏杰,男,198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具备经济学学士学位(金融学专业)和理学学士学位,CI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级审计师。曾任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内控内审主管;上海利正卫星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审计经理、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长期在浦东新区国资委工作,先后担任浦东新区国资委董监事(综合监督)中心、上海浦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融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源深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清源游泳馆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专职监事,并于2023年6月至2025年12月期间担任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九届监事。现任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夏杰先生具有15年以上公司治理、内控、审计、财务、合规等工作经验,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明,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实务经验与职业素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